

证券代码：872482

证券简称：长林管道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1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区赛维大道1208号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1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兆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，经公司综合评估和慎重考虑，公司拟

聘请政旦志远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开披露的《变更 2025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02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03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2日